

## 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情況

(圖/文 學前組黃詩晴)



為協助幼兒園推展社區活動及親職教育，原教保資源中心依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推動學前教保工作實施要點」，自 103 年 5 月 27 修正為「辦理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業務」。

本署自 103 學年起，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依轄內各區域教保服務需求，將原已設立之教保資源中心轉型為社區教保資源中心，或新設立社區教保資源中心，統籌規劃及執行社區幼兒教保問題諮詢及家長育兒支持等業務。同時開放符合相關條件(如通過基礎評鑑、教保服務人員配置符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規定、近三年內的教保服務人員流動率未超過三分之一、幼兒園曾有社區融合經驗)的私立幼兒園提出申辦，以擴大辦理成效。

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成效如下：104 學年度成立 58 園、105 學年度成立 78 園、106 學年度成立 73 園，107 學年度成立 80 園，108 學年度成立 75 園，共計 364 園辦理。

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提供家長或社區民眾參與教保問題諮詢、親職講座、親子活動等活動，透過親職教育推展，增進親子關係，促使家長成為有效能的父母。另社區教保資源中心定期辦理圖書借閱，並提供教具、玩具、遊戲場供家長、民眾及其子女使用，藉以透過教保服務機構做為親職教育資源中心，定點提供相關親職教養資源，且更能提供在地化資源，就近提供家長相關協助。

